

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说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海市涠洲岛旅游区民生保障局(采购人)的北海市涠洲实验学校学生营养改善食材供应服务及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过渡期供餐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北海市涠洲实验学校学生营养改善食材供应服务(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海强洁复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4人,营业收入为10615.163496万元,资产总额为14637.28558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北海强洁复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9月29日

